



法迹寻踪

FA JI XUN ZONG
PAN AN DE ZHI HUI

判案 的智慧

曹
曷／著



寻找历史足迹…

探索人类文明…

中国法制出版社



法迹寻踪

判
案
的
智
慧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曹 曷 / 著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判案的智慧/曹曷著.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6. 3

(法迹寻踪)

ISBN 7 - 80226 - 123 - 6

I. 判... II. 曹... III. 法官 - 中国 - 古代 - 通俗
读物 IV. ①929. 2 - 49②K825. 19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0344 号

判案的智慧

PAN AN DE ZHIHUI

著者/曹 曷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7. 25 字数/111 千

版次/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 - 80226 - 123 - 6

定价: 1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sz.com>

编辑部电话: 66010493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本书部分图片来源于已出版图书, 经联系, 仍有部分图片作者未能联系上, 我们表示歉意和感谢, 并敬请图片作者与本书作者联系。)

序

“人过留名，雁过留声”是人们期盼自己的言行在历史上留下某种痕迹的通俗表达，其中包含着一种对历史的定格性的敬畏和自己参与塑造历史的渴望。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是无可逃脱的自然规律，人间所有的音容笑貌、文治武功都将被时光无情冲刷，一去不返。唯一能让我们一窥端倪的方式就是翻开尘封的历史，寻找那些曾经流光溢彩、激情满怀或者抑郁黯淡、心事重重的时代和身影，从他们留下的印迹一睹人类成长过程中的智慧、才华、伤痛和教训。这是历史对于我们最重要的意义。

那么法律有没有自己的历史呢？马克思曾说，“法也和宗教一样是没有自己的历史的。”这是从法律是上层建筑的角度来看，法律的发展由经济基础所决定，所以它的历史的根源也只能从外部的经济状况中寻找。这里所谓的“历史”是“根源”的代名词。而“历史”还有另外的解释，那就是曾经

发生过的事件，曾经存在过的制度，曾经出现过的现象，曾经生活在世上的人物，这些都属于历史的范畴。包括我们现在所有的一切也都将过去，对于日后的人们而言，也是历史。由于时间的不可逆，我们已经难以了解许多法律人、法律制度或与法律有关的事件的全貌或详情，而通过先人遗留下来的蛛丝马迹、只言片语，或许可以辟出一些独特的视角了解法律的朴素样貌。

于是就有了策划这套“法迹寻踪”丛书的初衷，依“迹”寻“踪”的探索不同于成竹在胸的描画，我们无意于通过宏大叙事告诉读者一个中国法律如何发达的历史，而是希望通过一些微不足道的具体场景，一些毁誉参半的具体制度，一些曾经主宰过法律运行的具体人物来探究“活”在与我们不同时代的法律究竟是怎样的，往来于古今之间究竟经历过哪些山重水复，哪些曲折波澜。

因此，这套书不是板起脸来的说教，而是妙趣横生的探寻，不同的作者可能有不同的探寻方式，玩世不恭也好，批判反思也罢，至少通过他们的笔能够给予读者一个放松的思考和想象空间。或许这种方式可以还原给读者一部摘下面具的不同于中规中矩的正史的法律发展轨迹。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是一套晚间睡前的轻松读物。如果它能带给读者探索的愉悦，我们的初衷就实现了。

一卜

2006年4月

前 言

——中国古代法官的四种类型

法官在中国成为一种独立的职业是近代以后的事。在古代，现代法官所掌管的审判职权只是行政官员多项职权中的一项。从某种意义上说，古代判案的人其实不是现代意义上的法官，而是一个多面手，他们既要管理地方政务，维持政治和经济秩序，还得能坐堂断案，明查秋毫，既承担纠弹百官的职责，还要断狱洗冤，既要亲临现场勘查，还要临刑监斩。这种职权上的混合状态是由封建社会控审合一的纠问制诉讼制度所决定的，也意味着当我们说到“中国古代法官”的时候，他可能还同时是行政官员、检察官、侦探，甚至法医、执行官，“审理”对他们来说并不单纯是升堂问案，还包括从接状子（立案）到砍脑袋（执行）的整个过程。如果他对立法或执法有想法，他还可能同时是位法学家，影响法律的制定和实施。我们之所以将他们统称为“法官”，是因为他们都曾有过

“审”案子的经历，而且是那么出色。翻开历史，许许多多“法官”们留下的精彩故事和传说使我们不得不惊叹于他们判案的智慧。

本书按照不同人断案的特点将中国古代法官分成四类：思想型法官、铁面型法官、矜谨型法官和精察型法官。

思想型法官是法官中的极品，他们不是仅仅行使规定的职权就万事大吉，他们能独立思考，形成自己的法律理论，并将理论运用于审理案件当中。思想型法官既是法官，更是思想家。受封建体制的限制，有思想的人未必都有机会成为法官（首先是“官”，其次才是“法官”），成了法官又未必能够将思想付诸实现，对现行制度或后世法统有所影响。一位思想型法官的出现可能要集机遇、天分、努力等诸多因素之大成，有如一棵参天大树的长成，不但有幸吸取日月之精华，还要躲过雷劈、虫蛀、人祸之阻挠。正因如此，这一类型在中国历史上并不多见。

铁面型法官是在执法方面颇有建树的法官群体，他们信奉法律如同天籁伦音，坚定不移地“依法办事”，无论遇到威逼利诱还是亲情阻挠，无论是皇帝老儿说情还是公主娘娘发威，一概不给面子。由于他们的努力，法律的确定性和平等性得以维护，老百姓即使不将法律当成信仰，却坚信还有人能够给他们公正的说法，权贵们不可能完全一手遮天。正是由于他们的存在，大多数老百姓还抱着一线希望寻求体制内的救济（体制外的救济可能就是上梁山了）。聪明的封建皇帝在气恼之余看到这类法官稳定江山的作用，多数情况下也予以容忍，并不因他们没眼色、一根筋的行为而加以打击。因此，尽管铁面型法官常常冒着杀头的危险依法办案，可收益也是大大的，他们

中的许多人成就了千古美名，这可是中国古代许多传统官员梦寐以求的荣耀。因此，铁面型法官是四大类型中最耀眼的一类，他们的名字不仅在史书中光芒万丈，还成为老百姓茶余饭后故事中的主角，冤沉海底之时望眼欲穿的“青天”。铁面型法官和清官常常以相同的面目出现，“铁面”和“清廉”是一名官员职业操守和道德操守的两个方面。这也很好理解，要想“铁面”得起来首先得自己立得正，要不，早就被人抓住把柄收拾了，哪能让他轻易留名青史啊。所以，清廉是铁面型法官的资本或者说，代价。

矜谨型法官既没有思想型法官的造诣，也没有铁面型法官的威势，在破案方面也没有精察型法官的天分，而如果没有他们，中国历史上不知会多多少少无辜受累的冤魂，多少严刑峻罚下的痛苦呻吟。“矜谨”一词取自宋代郑克的《折狱龟鉴》，矜，怜悯同情；谨，慎重小心。矜谨型法官所倚仗的不是威势也不是天分，而是一幅悲天悯人的菩萨心肠。众所周知，中国古代刑罚严峻，动辄抄家灭族，特别是触怒皇帝龙颜或谋反谋叛的案件，官员大笔一挥就会血流成河。矜谨型法官难能可贵之处在于，他们珍视人命的价值，认为“人命大如天”，冷静地意识到严酷刑罚的弱点，在斟酌情理法之后对案件作出审慎处理，他们对于法律的执行不像铁面型法官那样滴水不漏，而愿意根据具体环境、前因后果作法律之外的变通决定，靠人为的努力缓和法律的严酷后果。他们对于封建统治秩序的作用类似减压阀，常常是他们出面来建议刑罚宽和或给统治者以减免刑罚的台阶或借口。矜谨型法官在视人命如草芥的封建社会无异于在世菩萨，难怪一些受了恩惠的百姓会给他们供长生

牌位。

精察型法官走的是技术的路子。“精察”一词取自《太平广记》“精察”卷，在“精察”卷中记载的多是离奇案件或奇闻逸事，其中多数奇案的大白于天下都倚仗一位明察秋毫的官员或奇士，在此借用此词作为又一类法官的特点概括。精察型法官深知，光有清廉的操守、洗冤的决心、坚定的意志还不足以在审理案件中明察秋毫，还人以清白、惩恶于立时还需要有敏锐的直觉，丰富的经验，冷静的头脑，细致的观察力，广阔的联想力，准确的判断力和出奇制胜的智慧。这些素质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具备，而具备了这些素质还需要很好地结合和运用，这就需要灵感的辅助。因此许多精察型法官一般不是青年才俊，而是历经风霜的壮年或老者。精察型法官一般对政治不感兴趣，他们的全部心力和兴趣几乎都在如何破案和缉拿真凶上。从推测可能到证实假设，精察型法官能从中获得无与伦比的成就感和乐趣。每有案件发生，他们就像嗅到腥味的猫，精神大振，开始新的推理、判断和证明的征途。许多时候他们其实担当了现代警察，特别是刑警的角色，但由于封建社会没有如此细致的分工，官员受理案件一般就全权负责，捕快和衙役只是奉命行事或予以佐助，制定破案计划和作出判断的还是官老爷。这也是精察型法官得以产生的原因。精察型法官的神断和睿智使他们身上充满传奇色彩，所到之处势必留下一连串曲折离奇的断案故事。明清时期公案小说大兴其道在一定程度上就是为了满足人们对精察型法官的好奇和了解的渴望。可以说，精察型法官是所有法官类型中最聪明的一类，如果说思想型法官依靠积累，铁面型法官依靠意志，矜谨型法官依靠审

慎，那么精察型法官依靠的就是经验和灵感的完美结合，没有一定的天分恐怕是做不到的。

以上四种类型只是中国法官群像的简单归纳，现实中不乏几类兼而有之者，一位法官可能既是精察型法官又是矜谨型法官，既是铁面型法官又是精察型法官，在后文的叙述中会具体分析。本书以历史为根据，同时也吸收了一些精彩的民间传说，希望通过诸多妙趣横生的案件故事反映法官的断案技巧、执法精神，以及他们对法律的理解和运用。每个法官所涉及案件后面附有结合案件对这位法官所属类型的分析评价以及相关典故链接。但愿这样会使“中国古代法官”的形象更加丰满，让今天对法律和历史感兴趣的人们随着案件的指引，回到千百年前，做一番历史中的法律故事之旅。

目 录

1 前 言——中国古代法官的四种类型

第一篇 思想型法官

- 2 第一章 皋陶（上古）——中国古代法官之鼻祖
皋陶的功绩/3 皋陶的思想/5 皋陶的传说/6
类型分析/7
- 8 第二章 郭躬（东汉）——一门七廷尉
军情紧急 擅诛无罪/9 误杀从轻/11 大赦
令恩及逃犯/14 类型分析/15
- 17 第三章 宋慈（宋朝）——法官中的法医学专家
《洗冤集录》/18 晒镰刀/21 蒸骨验伤/21
类型分析/22
- 23 第四章 薛允升（清朝）——法官中的律学大师
铁面愆宦官/24 类型分析/27

- 29** **第五章 沈家本（清朝）——清末法制改革大家**
北关教案/30 湖州海岛土地公案/31 修律
废酷刑/32 无夫奸是不是犯罪/35 沈家本
的主要法律思想/37 类型分析/38

第二篇 铁面型法官

- 42** **第六章 张释之（西汉）——“释之为廷尉，天下无冤民”**
太子闯宫/43 惊驾案/44 盗皇帝祖庙玉环
何罪/45 类型分析/46
- 48** **第七章 董宣（东汉）——“桴鼓不鸣董少平”**
公孙丹案/48 宁死不低头/50 两袖如清
风/52 类型分析/53
- 54** **第八章 满宠（三国）——无情之于朋党**
杀曹洪客/54 考讯杨彪/55 类型分析/56
- 58** **第九章 赵绰（隋朝）——“啜羹不畏热”**
固请定罪/59 红裤案/60 啜羹不畏热/61
类型分析/62
- 64** **第十章 戴胄（唐朝）——“法乃国之大信”**
校尉公卿 罚当其罪/64 法乃国之大信/65
类型分析/67

- 69 第十一章 李涛（北宋）——“三谏不从归去来”
敲笏死谏/69 病劾擅杀者/71 类型分析/72
- 73 第十二章 包拯（宋朝）——历史与传说中的不同面孔
守孝十年/74 参外戚重臣/74 谏废食盐专卖法/75 撤门牌司/75 割牛舌案/76 投毒案/78 铡包勉案/80 铡美案/80 狸猫换太子案/83 类型分析/86
- 89 第十三章 周新（明朝）——“冷面铁寒”周城隍
市布得盗/89 旋风吹叶雪冤/90 断失金/91 微服访贪/92 遭诬陷冤死/93 类型分析/94
- 97 第十四章 海瑞（明朝）——毁誉参半的怪异法官
智惩胡公子/98 迫徐阶还田/99 辨误杀与谋杀/101 类型分析/104

第三篇 矜谨型法官

- 108 第十五章 王坦之（东晋）——加之木石 自诬从轻
罪疑从轻/109 类型分析/110

- 111 第十六章 陆襄（南朝梁）——“陆君政，仇共车”
调解化纷争/111 类型分析/112
- 114 第十七章 宋世轨（北齐）——“视表见里宋世轨”
首从有别/114 类型分析/115
- 116 第十八章 屈突通（唐朝）——“人命至重，死不可再生”
人命至重/116 类型分析/118
- 119 第十九章 狄仁杰（唐朝）——“法既无常，万姓何所措其手足？”
砍皇陵柏树何罪/120 参重臣/122 救五千命/122 大难得脱/124 类型分析/126
- 128 第二十章 徐有功（唐朝）——“命系庖厨何足惜”
死谏/128 命系庖厨何足惜/131 不屑以私害公/132 断狱持平守正/132 类型分析/133
- 135 第二十一章 曹彬（北宋）——缓事不屈法
为新妇缓刑/135 类型分析/136
- 137 第二十二章 刘敞（北宋）——金石学家当法官
雪王甲冤/137 死囚必讯/138 类型分析/139

- 140** **第二十三章** **徐九经（明朝）——升官与挂冠**
王侯争妻 明断挂冠（戏剧传说）/140
画菜于堂/142 类型分析/143

第四篇 精察型法官

- 146** **第二十四章** **傅琰（南朝）——鞭丝破鸡**
鞭丝/146 破鸡/147 秘诀/148 类型
分析/148
- 149** **第二十五章** **李惠（北魏）——拷皮辨巢**
拷羊皮/149 辨燕巢/150 类型分
析/151
- 152** **第二十六章** **高谦之（北魏）——诈囚**
道让诈囚/152 类型分析/153
- 154** **第二十七章** **司马悦（北魏）——视鞞辨冤**
视鞞辨冤/154 类型分析/155
- 157** **第二十八章** **杨津（北魏）——巨细躬亲，孜孜不倦**
智拿强盗/157 类型分析/158
- 159** **第二十九章** **李崇（北魏）——还人亲子 起“死”回生**

断子/159 起“死”回生/160 类型
分析/162

164 **第三十章 柳庆（西魏）——追失金 设榜牒**
追二十金/164 设榜牒/165 类型分
析/166

167 **第三十一章 李德裕（唐朝）——模泥辨诬**
模泥辨诬/167 类型分析/169

170 **第三十二章 裴子云（唐朝）——断牛**
断牛/170 类型分析/172

173 **第三十三章 刘崇龟（唐朝）——换刀得凶**
换刀得凶/173 类型分析/176

177 **第三十四章 况钟（明朝）——“法行民乐 任留
秩迁”**
智断十五贯奇案/178 做寿捕奸/180
存疑雪冤/182 类型分析/184

187 **第三十五章 于成龙（清朝）——“清官第一”的
断案高手**
擒盗夺贼/188 察颜识盗/189 以盗
治盗/191 类型分析/192

195 **第三十六章 施世纶（清朝）——法官中的“偏
执”另类**

察颜识奸吏/196 皇帝谓之“偏执”/196 类型分析/197

200 第三十七章 张问陶（清朝）——谈笑推斟 皆能破案

明断刀伤慰烈妇/200 拒奸杀人之判/201 讯盗/202 类型分析/202

204 第三十八章 边宝泉（清朝）——杨乃武案的扭转者
杨乃武案的扭转者/205 类型分析/207

209 后记——中国法官的前世与今生

213 主要参考文献